



绿 明 利

NEEQ : 837634

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8 年 11 月 9 日，本公司申请的“一种水质一体化净化装置”获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专利号：ZL 2018 2 0195409.7



2018 年 11 月 9 日，本公司申请的“一种双向均水调节器”获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专利号：ZL 2018 2 0043778.4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6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3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6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0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7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绿明利、股份公司	指	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京山绿明	指	京山绿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指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	指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六次会议通过修订,并于2014年3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曝气池	指	利用活性污泥法进行污水处理的构筑物。池内提供一定污水停留时间,满足好氧微生物所需要的氧量以及污水与活性污泥充分接触的混合条件
潜流式人工湿地	指	以亲水植物为表面绿化物,以砂石土壤为填料,让水自然渗透过滤的人造景观
热解技术	指	利用有机物的热不稳定性,在无氧或缺氧条件下受热分解的技术
氧化沟	指	一种活性污泥处理系统,其曝气池呈封闭的沟渠型,所以它在水力流态上不同于传统的活性污泥法,它是一种首尾相连的循环流曝气沟渠,又称循环曝气池
调节池	指	在污水(包括渗滤液)处理系统前设置的具有均化、调蓄功能或兼有污水预处理功能的构筑物
COD _{Cr}	指	采用重铬酸钾(K ₂ Cr ₂ O ₇)作为氧化剂测定出的化学耗氧量,即重铬酸盐指数
SS	指	悬浮物含量
O ₂	指	氧气
COD	指	化学需氧量(Chemical Oxygen Demand, 简称为“COD”)是以化学方法测量水样中需要被氧化的还原性物质的量,反映了水中受还原性物质污染的程度,是反映污染

		物排放一个主要指标
m ³	指	立方米
滗水排水	指	从静止的池表面将澄清水滗出,而不搅动沉淀,确保出水水质
BOT 模式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 建设-经营-转让),指政府将通过特许协议将一个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权授予承包商,承包商在特许期内负责项目设计、融资、建设和运营,并回收成本、偿还债务、赚取利润,特许期结束后将项目所有权移交政府
BOO 模式	指	(Build-Own-Operate 建设-拥有-运营),指政府将通过特许协议将一个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权授予承包商,承包商在特许期内负责项目设计、融资、建设和运营
BT 模式	指	(Build-Transfer 建设-转让),指政府通过特许协议将一个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权授予投资商,投资商负责项目融资和建设,在规定期限内将竣工后的项目移交政府,政府根据事先签订的回购协议分期向投资商支付项目总投资并加上合理回报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献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元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艳丽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一)、公司客户区域集中度较高,新市场开拓失败的经营风险	近几年来,公司的全部营业收入均来自湖北省内,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营业收入的区域集中度较高,可能影响公司抵御市场波动的能力。公司未来计划将业务范围拓展至全国各省区。由于目前我国从事废水处理、固体废弃物处理的企业多且分散,可能存在新客户拓展不顺利的风险,如新地区水体治理观念落后、气候地理环境差异等。若公司未来开拓新客户失败,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盈利情况产生影响。
(二)、公司资产规模较小、营业收入较少的经营风险	2018年、2017年,公司总资产分别为42,194,605.13元、27,299,169.94元,营业收入分别为16,273,343.91元、20,280,255.47元,公司总体资产规模和营业收入依然较小,可能影响公司抵御市场波动的能力。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p>公司股东存在不当控制的风险。公司控股股东李献芳直接持有公司 55%股份；其配偶黄元芳直接持有公司 35%股份，系公司第二大股东；其子李俊龙直接持有公司 6%股份，公司 96%股份集中在控股股东李献芳及其配偶、子女中。李献芳自公司设立以来历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公司总经理。黄元芳自公司设立以来历任公司监事、董事兼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李俊龙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李献芳、黄元芳、李俊龙共同主导公司的发展战略的制定和公司经营管理。因此上述三人是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若上述三人共同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给公司经营和未来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
证券简称	绿明利
证券代码	837634
法定代表人	李献芳
办公地址	江岸区香港路 145 号科技综合楼 B 栋 15 层 2、3、5 室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李俊龙
职务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7-82909577
传真	027-82909577
电子邮箱	li903933@126.com
公司网址	www.whlml.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武汉市江岸区香港路 145 号科技综合楼 B 栋 15 层 2、3、5 室 邮编:430014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2 年 6 月 14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6 月 13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2 环境治理业-N7721 水污染治理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工程服务和咨询服务两大类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李献芳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李献芳、黄元芳、李俊龙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273754861XC	否
注册地址	江岸区香港路 145 号科技综合楼 B 栋 15 层 2、3、5 室	否

注册资本	10,000,000.00	否
-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长城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进 李志华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幢 13 层

六、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6,273,343.91	20,280,255.47	-19.76%
毛利率%	23.96%	19.6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1,024.70	1,092,041.75	-209.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01,024.70	91,404.21	-1,413.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36%	9.3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36%	0.79%	-
基本每股收益	-0.12	0.11	-209.09%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2,194,605.13	27,299,169.94	54.56%
负债总计	31,205,975.53	15,109,515.64	106.5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88,629.60	12,189,654.30	-9.8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0	1.22	-9.8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6.44%	59.3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3.96%	55.35%	-
流动比率	0.59	0.34	-
利息保障倍数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8,691.90	10,994,982.44	-47.99%
应收账款周转率	6.15	4.90	-
存货周转率	192.15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4.56%	62.8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9.76%	-33.55%	-
净利润增长率%	-209.98%	232.87%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000,000	10,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
所得税影响数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七、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89,807.64		5,589,968.19	
应收票据及 应收账款		2,689,807.64		5,589,968.19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070,687.86		4,197,564.65	
应付票据及 应付账款		6,070,687.86		4,197,564.65
管理费用	3,607,123.13	2,724,725.15	5,161,716.61	3,883,698.51
研发费用		882,397.98		1,278,018.10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调整报表格式，对报表科目进行调整。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环保行业，以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垃圾处理、水生态修复等为主，同时积极拓展业务链，形成以工程技术服务，工程建设与运营并举、关联带动和优势互补的运作格局。在污水处理、垃圾处理与处置、水生态修复方面拥有多项先进成熟的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并拥有多项市政、环保领域的业务资质。公司在水处理领域拥有多个项目运营的经验，并与省内众多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具有自主研发能力，在专业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与国内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建立了长期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在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领域拥有多项先进的技术及工艺。公司立足于污水处理和垃圾处理业务领域，并积极开拓水生态修复技术、土壤修复等环保领域，不断开发新的业务，以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研发为基础，不断开发新产品和开拓新应用领域，提高产品和技术的创新性，巩固和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1. 公司的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为 42,194,605.13 元，较年初上升 54.56%；净资产为 10,988,629.60 元，较年初下降 9.85%；负债总额为 31,205,975.53 元，较年初上升 106.53%；资产负债率为 73.96%。

2. 公司的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273,343.91 元，对比同期下降 19.76%；实现净利润-1,201,024.70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了 209.98%，主要因为一是本期营业收入对比同期减少 400.69 万元，二是公司管理费用对比同期增加 74.99 万元，三是本期营业外收入减少 118 万元，同期存在新三板挂牌政府补贴收入 100 万元，及其他政府补助 15 万元，本期无此政府补贴收入，综合形成净利润减少。

3. 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718,691.90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47.99%，主要原因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对比同期增加，形成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二）行业情况

公司作为环境综合服务商为客户提供环保咨询、研发、工程服务、专业运营等综合服务，服务行业覆盖污水处理、生活垃圾处理与处置、水生态修复等领域。水处理业务是公司发展壮大的基础和核心业务。2002 年至今，公司是专业从事环境保护、污染治理、河道治理、生态修复等领域的高科技企业，是湖北省和武汉市环保产业协会单位。公司通过不断的技术研发和业务创新，已经在污水处理尤其是城镇生活污水、垃圾处理，河道治理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先进的技术，并在湖北地区拥有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和相当的市场份额。

随着我国工业化、城市化进程不断推进，环境污染日益严重，国家对环境保护的重视上升到前所未有的高度。目前我国环保行业总体规模逐步扩大，产业领域不断扩展，整体水平不断提高，初步形成了包括环保产品设计、生产、工程、环保服务等门类齐全的产业体系，成为我国国民经济不可或缺的新兴产业。

随着我国对环保的日益重视，我国环境污染治理投资总额占 GDP 比重有所提升，但与西方国家污染治理高峰期以及中国污染治理的实际需要相比，环保投入还相差甚远。根据发达国家经验，在经济高速增长时期，环保投资要达到 GDP 的 1%-1.5% 才能有效控制污染，达到 3.0% 才能使环境质量得到明显改善，使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相适应。今后 10 年，若要控制环境污染，改善环境质量，环保投入占 GDP 比重应提高到 2%-3%，并力争达到 3%，工业污染控制投资占其固定资产投资比例提高到 5%-7%。目前，我国环境污染治理总额占 GDP 比例始终低于 2%，仍需要大量投入。

（1）水污染治理行业

我国人均水资源十分匮乏，随着工业化和城镇化的推进，日趋严重的水污染不仅降低了水体的使用功能，还进一步加剧了水资源短缺的矛盾，威胁到城市居民的饮水安全和人民健康。目前我国水污染主要有湖泊、水库、河道、城市景观水道水污染、农村面源污染等，需尽快提升我国污水处理行业技术和产业化水平，有效遏制水资源污染。

我国有相当一部分污水处理设施存在因管网配套不全、设计不合理等多种因素影响，造成污水处

理厂的效率低下，没有发挥应有的综合效益，我国污水治理市场特别是县域污水处理市场仍存在巨大的发展空间。

根据住建部 2014 年发布的《海绵城市建设技术指南——低影响开发雨水系统构建(试行)》，海绵城市是指城市能够像海绵一样，在适应环境变化和应对自然灾害等方面具有良好的“弹性”，下雨时吸水、蓄水、渗水、净水，需要时将蓄存的水“释放”并加以利用。根据住建部城建司副司长章林伟估算，海绵城市总的建设成本大概在 1.6 亿-1.8 亿元/平方公里。按照每个城市平均 25 亿元左右的投资测算，海绵城市的建设将拉动超过 1.5 万亿左右的投资。

我国水污染治理企业主要集中于两块地区，一部分集中在我国经济发展最好的地区，如上海、北京、天津、江苏、浙江、广州等地；另一部分集中在靠近水源地，对于保护水源具有使命性的地区，如重庆、成都、昆明等地。从行业发展角度看，国内水污染治理企业数量较多，但绝大多数都是小型企业，尽管日处理污水量有所提升，但总体看来并不能满足污水排放量不断提高的需求，随着国家在环保领域不断投入，水污染治理行业将迎来进一步的发展。

（2）垃圾无害化处理行业

我国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起步于上世纪 80 年代后期，当时全国城市垃圾处理率尚不足 2%。进入上世纪 90 年代以后，我国城市垃圾处理水平不断提高，近几年来更是取得了明显的成绩和进步，特别是先进的垃圾处理技术开始逐步得到应用。根据我国历年城市建设统计年鉴，我国垃圾清运量总体呈现稳中有升的发展趋势。

目前，生活垃圾的无害化处理方式主要有填埋、焚烧和堆肥三种，而我国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方式主要是填埋，75%以上的城市生活垃圾采用填埋处理。但目前国内填埋场中仅有 15%左右能够实现生活垃圾处理基本无害化，大部分垃圾只是被简单地填埋，容易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因此，新型无害化的垃圾处理技术的应用将成为垃圾处理产业的新增长点。在政策刺激及实际需求的引导下，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投资规模的大幅增加将催生新一轮的生活垃圾处理行业发展热潮。

（三）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691,153.57	4.01%	1,048,195.04	3.84%	61.34%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2,603,531.12	6.17%	2,689,807.64	9.85%	-3.21%

存货	128,806.02	0.31%			100.00%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83,622.48	0.44%	260,176.53	0.95%	-29.42%
在建工程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6,021,237.96	14.27%	350,001.99	1.28%	1,620.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498,338.07	72.28%	21,857,262.49	80.07%	39.5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394,572.00	10.42%	6,070,687.86	22.24%	-27.61%
其他应付款	13,569,759.29	32.16%	8,714,135.22	31.92%	55.72%
递延收益	11,863,300.00	28.12%	0.00	0.00%	100.00%
资产总计	42,194,605.13	-	27,299,169.94	-	54.56%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对比上年末增加 642,958.53 元，增加 61.34%，主要原因为公司已完工工程收到工程款，同时收回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形成货币资金增加。

2、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对比上年末减少 76,554.05 元，减少 29.42%，主要原因是公司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3、期末，其他应收款对比上年末增加 5,671,235.97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支付的项目保证金。

4、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比去年增加了 8,641,075.58 元，增加了 39.53%，主要原因是公司在京山四个污水厂完成的工程量。

5、期末，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比去年减少了 1,676,115.86 元，减少 27.61%。主要原因是营业成本对比同期下降 24.05%，相应应付账款减少。

6、其他应付款比去年增加了 4,855,624.07 元，增加 55.72%，主要是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向关联方股东借款，此借款为无息借款。

7、递延收益为 1186.33 万元，主要为公司收到的京山市财政局及京山市城管局拨付的节能减排资金及项目建设资金。

8、期末，公司总资产比去年增加了 14,895,435.19 元，增加 54.56%。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按照工程项目要求，增加对京山项目建设投入，形成资产增加。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6,273,343.91	-	20,280,255.47	-	-19.76%
营业成本	12,375,045.66	76.04%	16,293,466.83	80.34%	-24.05%
毛利率	23.96%	-	19.66%	-	-
管理费用	3,474,627.07	21.35%	2,724,725.15	13.44%	27.52%
研发费用	762,339.27	4.68%	882,397.98	4.35%	-13.61%
销售费用	515,056.96	3.17%	518,235.65	2.56%	-0.61%
财务费用	3,163.75	0.02%	2,961.95	0.01%	6.81%
资产减值损失	220,090.13	1.35%	-155,737.57	-0.77%	241.32%
其他收益	54,954.97	0.34%	72,057.85	0.36%	-23.73%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汇兑收益					
营业利润	-1,125,000.24	-6.91%	43,427.05	0.21%	-2,690.55%
营业外收入			1,180,000.00	5.82%	-100.00%
营业外支出			2,779.37	0.01%	-100.00%
净利润	-1,201,024.70	-7.38%	1,092,041.75	5.38%	-209.9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对比 2017 年下降 19.76%，主要原因是行业竞争环境激烈，公司工程服务收入有所下降。

2、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对比 2017 年下降 24.05%，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下降形成相应的营业成本减少，同时，公司加强成本控制，形成营业成本下降。

3、报告期内毛利率为 23.96%，对比 2017 年 19.66% 上升 4.3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加强管理，控制成本，营业成本的下降，从而毛利率上升。

4、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对比 2017 年上升 27.52%，主要原因是本期管理人员增加，形成职工薪酬增加，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5、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对比 2017 年减少 1,168,427.29 元，主要原因是一方面营业收入的下降；另一方面管理费用的增加，综合导致营业利润的下降。

6、报告期净利润对比 2017 年减少 209.98%，主要原因为一是本期营业收入对比同期减少 400.69 万元，二是公司管理费用对比同期增加 74.99 万元，三是本期营业外收入减少 118 万元，同期存在新三板挂牌政府补贴收入 100 万元，及其他政府补助 18 万元，本期无政府补贴收入，综合形成净利润减少。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6,273,343.91	20,280,255.47	-19.76%
其他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12,375,045.66	16,293,466.83	-24.05%
其他业务成本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工程服务	14,374,659.46	88.33%	19,917,456.89	98.21%
咨询服务	1,898,684.45	11.67%	362,798.58	1.79%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枣阳市赤眉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0,145.45	12.41%	否
2	宣恩县环境保护局	1,615,993.30	9.93%	否
3	武汉市黄陂区环境保护局	1,088,112.77	6.69%	否
4	利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68,018.87	3.49%	否
5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蔡家榨街道办事处	214,216.01	1.32%	否
	合计	5,506,486.40	33.84%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湖北紫来建筑有限公司	3,183,830.00	31.88%	否
2	武汉四富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2,040,000.00	20.43%	否
3	武汉方开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872,000.00	8.73%	否
4	武汉市柏林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813,800.00	8.15%	否
5	湖北弘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68,302.90	6.69%	否
	合计	7,577,932.90	75.88%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8,691.90	10,994,982.44	-47.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5,733.37	-9,970,851.93	49.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期末金额 5,718,691.90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减少 47.99%，主要原因为：公司营业收入的减少，形成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期末金额-5,075,733.37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上涨 49.09%，主要原因为：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对比同期减少。

（四）投资状况分析**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2 家全资子公司。

1、京山绿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8 月 7 日，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污水处理、城镇垃圾处理及再生利用；环保技术应用；环保工程投资、施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京山绿佰利环能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注册资本为 2530 万元，经营范围为：市政工程、环保工程；市政设施管理；环境卫生管理；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再生物资回收与批发；新能源废料发电；其他电力生产；环保工程技术研发和试验发展；污染治理设施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公司没有取得和处置子公司。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调整报

表格式，对报表科目进行调整，本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调整列示如下：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新增“研发费用”项目，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研发费用”项目。

2、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七）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遵循以人为本的价值观，做好产品质量，提供优质服务，努力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审核责任，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和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三、持续经营评价

（1）公司提供工程服务质量稳定提升，多年来与主要客户和新增客户都维持了良好关系，市场品牌优势逐步扩大。

（2）公司加强规范治理，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缩短账期，并进一步提高存货周转率，降低资金占用。

（3）公司加强新产品研发，为企业持续发展提供源动力。

（4）公司内部控制较为完善，管理较为规范，制定了切合公司实际的目标和符合公司发展目标、科学、合理的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从公司最近几年的经营情况来看，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持续发展，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5）公司有稳定的销售收入，经营效益较好。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

四、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公司客户区域集中度较高，新市场开拓失败的经营风险

近年来,公司的全部营业收入均来自湖北省内,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营业收入的区域集中度较高,可能影响公司抵御市场波动的能力。公司未来计划将业务范围拓展至全国各省区。由于目前我国从事废水处理、固体废弃物处理的企业多且分散,可能存在新客户拓展不顺利的风险,如新地区水体治理观念落后、气候地理环境差异等。若公司未来开拓新客户失败,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盈利情况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进一步拓展销售渠道、提升服务质量水平来开发更多客户;同时,公司将利用多项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等技术优势,积极拓展市场,以改善目前的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问题。

二、公司资产规模较小、营业收入较少的经营风险

2018年、2017年,公司总资产分别为42,194,605.13元、27,299,169.94元,营业收入分别为16,273,343.91元、20,280,255.47元,公司总体资产规模和营业收入依然较小,可能影响公司抵御市场波动的能力。

应对措施:“十三五”期间,国家继续加大对环保的投入,在国家“水十条”、“气十条”等政策出台后,市场存在巨大的发展机会,公司可以利用多年来积累的经验及专利技术,积极拓展市场,提高公司的营业收入。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股东存在不当控制的风险。公司控股股东李献芳直接持有公司55%股份;其配偶黄元芳直接持有公司35%股份,系公司第二大股东;其子李俊龙直接持有公司6%股份,公司96%股份集中在控股股东李献芳及其配偶、子女中。李献芳自公司设立以来历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公司总经理。黄元芳自公司设立以来历任公司监事、董事兼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李俊龙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李献芳、黄元芳、李俊龙共同主导公司的发展战略的制定和公司经营管理。因此上述三人是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若上述三人共同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给公司经营和未来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执行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策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同时提高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新增的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30,000,000.00	8,760,00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6. 其他		

财务资助为：本年度公司控股股东李献芳借款给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876.00 万元，本年度公司已经归还其借款 33.00 万元。

（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保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未投资任何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具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未为他人经营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2）本人承诺在作为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现有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不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现有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

(3) 本人承诺不向其他业务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4) 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对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及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

(5) 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人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主要承诺

(1) 本人保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未投资任何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具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本人未经营也未为他人经营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2) 本人承诺在担任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不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现有业务及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

(3) 本人承诺不向其他业务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4) 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对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及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

(5) 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上述人员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无任何违背。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500,000	25.00%	0	2,500,000	2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75,000	13.75%	0	1,375,000	13.75%
	董事、监事、高管	1,125,000	11.25%	0	1,125,000	11.25%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500,000	75.00%	0	7,500,000	7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125,000	41.25%	0	4,125,000	41.25%
	董事、监事、高管	3,375,000	33.75%	0	3,375,000	33.75%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李献芳	5,500,000	0	5,500,000	55.00%	4,125,000	1,375,000
2	黄元芳	3,500,000	0	3,500,000	35.00%	2,625,000	875,000
3	李俊龙	600,000	0	600,000	6.00%	450,000	150,000
4	李胜前	400,000	0	400,000	4.00%	300,000	100,000
合计		10,000,000	0	10,000,000	100.00%	7,500,000	2,500,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股东李献芳与股东黄元芳系夫妻关系，股东李俊龙系李献芳儿子，股东李胜前系李献芳胞弟。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李献芳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5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00%。自 2002 年 6 月

公司设立至今，李献芳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主导公司的发展战略与经营管理，且自 2002 年 6 月以来持有公司股权从未低于 50%，控股地位未发生变化能够实际控制公司。

李献芳，董事长、总经理，1958 年 11 月出生，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7 年 7 月毕业于武汉教育学院机械专业。1987 年 8 月至 1998 年 12 月历任武汉市第一电器厂新技术开发部研发工程师、主任，1998 年 12 月至 2002 年 7 月任武汉市方元商贸公司总经理，2002 年 7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李献芳直接持有公司 55%股份，其配偶黄元芳直接持有公司 35%股份，系公司第二大股东，其儿子李俊龙直接持有公司 6%股份。李献芳自公司设立以来历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公司总经理，黄元芳自公司设立以来历任公司监事、董事兼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李俊龙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李献芳、黄元芳、李俊龙共同主导公司的发展战略的制定和公司经营管理。上述三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李献芳基本情况如下：

李献芳，董事长、总经理，1958 年 11 月出生，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7 年 7 月毕业于武汉教育学院机械专业。1987 年 8 月至 1998 年 12 月历任武汉市第一电器厂新技术开发部研发工程师、主任，1998 年 12 月至 2002 年 7 月任武汉市方元商贸公司总经理，2002 年 7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黄元芳基本情况如下：

黄元芳，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1959 年 12 月出生，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0 年 7 月毕业于武汉市三十五中学，1980 年 8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武汉市中国工商银行江岸支行职员，2002 年 6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李俊龙基本情况如下：

李俊龙，董事、董事会秘书，1989 年 8 月出生，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13 年 7 月毕业于武汉交通职业学院产品造型设计专业，2013 年 9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政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李献芳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58-11	大专	2019年1月-2022年1月	是
黄元芳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女	1959-12	高中	2019年1月-2022年1月	是
李俊龙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1989-08	大专	2019年1月-2022年1月	是
聂万胜	董事	男	1969-07	本科	2019年1月-2022年1月	否
方家骥	董事	男	1963-06	大专	2019年1月-2022年1月	否
王艳丽	监事会主席、监事	女	1979-08	硕士	2019年1月-2022年1月	是
肖国建	监事	男	1963-03	大专	2019年1月-2022年1月	是
王玉堂	职工监事	男	1951-04	高中	2019年1月-2022年1月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李献芳与董事黄元芳系夫妻关系，董事李俊龙是董事李献芳儿子，除以上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李献芳	董事长、总经理	5,500,000	0	5,500,000	55.00%	0
黄元芳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3,500,000	0	3,500,000	35.00%	0
李俊龙	董事、董事会秘书	600,000	0	600,000	6.00%	0
聂万胜	董事	0	0	0		0
方家骥	董事	0	0	0		0
王艳丽	监事会主席、监	0	0	0		0

	事					
肖国建	监事	0	0	0		0
王玉堂	职工监事	0	0	0		0
合计	-	9,600,000	0	9,600,000	96.0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李胜前	董事、副总经理	换届	无	换届
赵毓嘉	董事	换届	无	换届
聂万胜	无	换届	董事	股东大会决议选举
方家骥	无	换届	董事	股东大会决议选举
杜英汛	财务总监	换届	无	换届
黄元芳	董事、副总经理	换届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换届
范汉桥	监事会主席、监事	离任	无	离任
王艳丽	无	新任	监事会主席、监事	新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适用 不适用

聂万胜，男，汉族，1969年0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6月，毕业于湖北工业学院化学工程系制浆专业，本科学历；1992年7月至1997年12月，武汉市武汉造纸厂生产车间主任；1998年1月至2004年12月，武汉帅伦纸业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5年至今，武汉木兰汉北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年1月至今，在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方家骥，男，汉族，1963年0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9月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中文专业，大专学历；1981年10月至1995年4月，武汉市五金交电批发公司部门经理；1995年10月至2001年12月，广东乐百氏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区域经理；2001年12月至2004年1月，福建省厨师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区域经理；2004年3月至2006年12月，香港罗娜化妆品有限公司湖北区域经理；2007年1月至2014年1月，武汉新迈克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武汉天林仓贸易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1月至今，在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王艳丽，女，汉族，1979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2008年6月毕业于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2015年3月加入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任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财务部经理。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技术人员	6	6
销售人员	3	5
生产人员	19	14
财务人员	4	6
行政管理人员	4	7
员工总计	36	3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硕士	2	1
本科	24	11
专科	7	8
专科以下	3	18
员工总计	36	3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人才引进

报告期内公司人员结构稳定，公司中高层及研发人员保持稳定，基本无变动，随着报告期工程项目的增加，公司将通过专业人才招聘相关人员，以满足公司需求。

2、人才培养及招聘政策：

报告期，公司完善招聘及录用流程，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工作任务为出发点，综合考虑、拟定人力资源的需求，并建立完善内部员工培训机制，对各岗位员工实行继续再教育，以提高各岗位员工的岗位职能。

3、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薪酬管理制度和绩效考核制度，公司薪酬政策依据员工岗位重要性、个人能力、结合市场水平制定，薪酬结构包括基工工资、补贴、绩效奖金、年终奖等，拥有规范的员工薪酬发展通道。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企业所在地相关政策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生育、工伤、失业等社会保险。

4、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目前，公司无需承担的离退休人员工资。

（二）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本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与控制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在内的一系列管理制度。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本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治理机制较为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充分保证所有股东行使各项权利，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重大决策，严格遵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

机构的职责并能有效执行。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无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2	<p>1、2018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2017年度审计报告》、《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权益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2018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议案。</p>
监事会	3	<p>1、2018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权益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选举王艳丽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p> <p>2、2018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p> <p>3、2018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议案。</p>
股东大会	1	1、2018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选举王艳丽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管理层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公司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切实维护好投资者的权益。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的意见：

无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具体意见如下：

1. 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较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应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财务会计制度健全，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良好。

3.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无异议。

在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跟踪、监督检查，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落实和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4. 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的能力。

1.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渠道，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公司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存在关联租赁、关联采购等关联交易，但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依赖关系，具有业务独立性。

2.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固定资产权属清晰，具有相关的合同及发票。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内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详细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核、表决和回避程序，

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股份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4.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制订了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

5.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积极针对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业务特点，设计与建立了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和控制体系。公司能严格按照各内部规章制度召开会议，各机构、各部门能按照相关规范性文件开展工作，公司治理机制运行情况良好。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京永审字（2019）第 14613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幢 13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4 月 25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进 李志华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京永审字（2019）第 146130 号

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进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志华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一）	1,691,153.57	1,048,195.0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四、（二）	2,603,531.12	2,689,807.64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四、（二）	2,603,531.12	2,689,807.64
预付款项	四、（三）	21,000.00	975,99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四、（四）	6,021,237.96	350,001.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四、(五)	128,806.0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四、(六)	969,947.66	73,794.02
流动资产合计		11,435,676.33	5,137,788.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四、(七)	183,622.48	260,176.5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八)	76,968.25	43,942.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九)	30,498,338.07	21,857,262.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758,928.80	22,161,381.25
资产总计		42,194,605.13	27,299,169.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四、(十)	4,394,572.00	6,070,687.86
其中：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四、(十)	4,394,572.00	6,070,687.8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四、(十一)	715,093.24	256,880.29
应交税费	四、(十二)	663,251.00	67,812.27
其他应付款	四、(十三)	13,569,759.29	8,714,135.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342,675.53	15,109,515.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四、(十四)	11,863,3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63,300.00	
负债合计		31,205,975.53	15,109,515.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四、(十五)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四、(十六)	647,039.35	647,039.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四、(十七)	313,129.16	229,577.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四、(十八)	28,461.09	1,313,037.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88,629.60	12,189,654.3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88,629.60	12,189,654.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194,605.13	27,299,169.94
-------------------	--	---------------	---------------

法定代表人：李献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元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丽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288.48	153,216.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一、(一)	2,603,531.12	2,689,807.64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03,531.12	2,689,807.64
预付款项		21,000.00	975,990.00
其他应收款	十一、(二)	14,082,787.68	2,943,488.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9,971.83	73,794.02
流动资产合计		17,141,579.11	6,836,296.3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三)	23,200,000.00	9,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3,622.48	260,176.5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937.00	43,942.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44,262.16	13,299,823.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604,821.64	23,403,942.75

资产总计		55,746,400.75	30,240,239.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394,572.00	6,070,687.86
其中：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394,572.00	6,070,687.86
预收款项		20,020,000.00	7,910,0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55,804.41	256,880.29
应交税费		639,005.07	63,340.87
其他应付款		16,905,727.64	3,643,556.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615,109.12	17,944,465.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2,615,109.12	17,944,465.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7,039.35	647,039.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3,129.16	229,577.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71,123.12	1,419,156.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31,291.63	12,295,773.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5,746,400.75	30,240,239.06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273,343.91	20,280,255.47
其中：营业收入	四、(十九)	16,273,343.91	20,280,255.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453,299.12	20,308,886.27
其中：营业成本	四、(十九)	12,375,045.66	16,293,466.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四、(二十)	102,976.28	42,836.28
销售费用	四、(二十一)	515,056.96	518,235.65
管理费用	四、(二十二)	3,474,627.07	2,724,725.15
研发费用	四、(二十三)	762,339.27	882,397.98
财务费用	四、(二十四)	3,163.75	2,961.9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508.88	751.91
资产减值损失	四、(二十五)	220,090.13	-155,737.57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四、(二十六)	54,954.97	72,057.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5,000.24	43,427.05
加：营业外收入	四、(二十七)		1,18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四、(二十八)		2,779.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5,000.24	1,220,647.68
减：所得税费用	四、（二十九）	76,024.46	128,605.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1,024.70	1,092,041.7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1,024.70	1,092,041.7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1,024.70	1,092,041.7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01,024.70	1,092,041.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1,024.70	1,092,041.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	0.11

法定代表人：李献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元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丽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四）	16,162,077.49	20,152,816.97
减：营业成本	十一、（四）	10,949,150.22	16,166,028.33

税金及附加		83,530.18	42,816.28
销售费用		515,056.96	518,235.65
管理费用		2,773,575.84	2,688,738.87
研发费用		762,339.27	882,397.98
财务费用		1,840.85	2,008.9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834.38	582.09
资产减值损失		219,965.12	-155,536.07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54,954.97	72,057.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1,574.02	80,184.81
加：营业外收入			1,18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779.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1,574.02	1,257,405.44
减：所得税费用		76,055.71	128,555.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5,518.31	1,128,849.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835,518.31	1,128,849.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35,518.31	1,128,849.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40,036.10	11,547,981.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954.97	72,057.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三十)	18,382,418.40	9,217,835.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77,409.47	20,837,874.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12,748.23	4,618,479.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80,074.74	2,433,317.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2,192.43	479,302.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三十)	9,273,702.17	2,311,792.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58,717.57	9,842,89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8,691.90	10,994,982.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75,733.37	9,970,851.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75,733.37	9,970,851.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5,733.37	-9,970,851.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2,958.53	1,024,130.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8,195.04	24,064.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1,153.57	1,048,195.04

法定代表人：李献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元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丽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550,036.10	19,457,981.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954.97	72,057.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27,704.80	9,115,665.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32,695.87	28,645,704.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33,734.52	4,618,479.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01,730.68	2,397,035.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7,747.43	479,302.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2,678.02	2,285,927.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25,890.65	9,780,745.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06,805.22	18,864,959.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75,733.37	9,933,222.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400,000.00	8,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75,733.37	18,733,222.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75,733.37	-18,733,222.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071.85	131,736.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216.63	21,480.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288.48	153,216.6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0.00	0.00	0.00	647,039.35	0.00	0.00	0.00	229,577.33	0.00	1,313,037.62	0.00	12,189,654.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0.00	0.00	0.00	647,039.35	0.00	0.00	0.00	229,577.33	0.00	1,313,037.62	0.00	12,189,654.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3,551.83	0.00	-1,284,576.53	0.00	-1,201,024.7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01,024.70	0.00	-1,201,024.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3,551.83	0.00	-83,551.83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3,551.83		-83,551.83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4.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0.00	0.00	0.00	647,039.35	0.00	0.00	0.00	313,129.16	0.00	28,461.09	0.00	10,988,629.60

项目	上期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647,039.35				116,692.34		333,880.86		11,097,612.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0.00	0.00	0.00	647,039.35	0.00	0.00	0.00	116,692.34	0.00	333,880.86	0.00	11,097,612.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2,884.99	0.00	979,156.76	0.00	1,092,041.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2,041.75		1,092,041.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2,884.99	0.00	-112,884.99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2,884.99		-112,884.99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4.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末余额	10,000,000.00	0.00	0.00	0.00	647,039.35	0.00	0.00	0.00	229,577.33	0.00	1,313,037.62	0.00	12,189,654.30

法定代表人：李献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元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丽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0.00	0.00	0.00	647,039.35	0.00	0.00	0.00	229,577.33	0.00	1,419,156.64	12,295,773.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647,039.35	0.00	0.00	0.00	229,577.33	0.00	1,419,156.64	12,295,773.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3,551.83	0.00	751,966.48	835,518.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35,518.31	835,518.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三）利润分配									83,551.83		-83,551.83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3,551.83	0.00	-83,551.83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4. 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647,039.35				313,129.16		2,171,123.12	13,131,291.63

项目	上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647,039.35				116,692.34		403,191.74	11,166,923.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0.00	0.00	0.00	647,039.35	0.00	0.00	0.00	116,692.34	0.00	403,191.74	11,166,923.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2,884.99	0.00	1,015,964.90	1,128,849.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28,849.89	1,128,849.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2,884.99	0.00	-112,884.99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2,884.99		-112,884.99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4. 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其他												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647,039.35	0.00	0.00	0.00	229,577.33	0.00	1,419,156.64	12,295,773.32

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273754861XC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江岸区香港路 145 号科技综合楼 B 栋 15 层 2、3、5 室

法定代表人：李献芳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2 年 6 月 14 日

营业期限：2011 年 05 月 20 日至 2021 年 05 月 19 日

2. 历史沿革

（1）2002 年 6 月，公司成立

武汉绿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002年6月14日经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并领取注册号为420100211295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住所为武汉市江岸区三阳小区9号；法定代表人为李献芳；公司经营范围为环保设备安装、调试；固体废弃物治理、环境技术开发研究。本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由李献芳和黄元芳一次性缴足，其中李献芳认缴出资5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50.00%，实际出资50万元；黄元芳认缴出资5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50.00%，实际出资50万元，各股东均以实物出资。本次出资已经湖北中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鄂中立验字[2002]10075号”验资报告。

成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李献芳	50.00	50.00	50.00	50.00
黄元芳	50.00	50.00	50.00	5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2007 年 11 月，公司第一次变更地址及注册号

2007 年 11 月 10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地址由武汉市江岸区三阳小区 9 号变更为武汉市江岸区黄孝河路特 1 号创业中心 408 室，注册号变更为 420102000014839。2007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3) 2011 年 3 月，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1 年 3 月 8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6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700 万元。原股东李献芳、黄元芳各以货币资金人民币 300 万元对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已经湖北立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鄂立验字[2011]Y452 号”验资报告。同时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环保设备安装、调试；固体废弃物治理、环保技术开发、研究；环保工程（国家有专项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2011 年 3 月 9 日，公司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江岸分局完成变更登记。

变更后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李献芳	350.00	50.00	350.00	50.00
黄元芳	350.00	50.00	350.00	50.00
合计	700.00	100.00	700.00	100.00

(4) 2011 年 5 月，公司第一次变更经营范围

2011 年 5 月 14 日，公司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的经营范围修改为：给排水工程设计；环保设备、机电设备安装、调试；固体废弃物治理；环保技术开发、研究；环保工程（国家有专项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2011 年 5 月 18 日，公司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江岸分局完成变更登记。

(5) 2014 年 1 月，公司第二次变更经营范围

2014 年 1 月 7 日，公司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的经营范围修改为：给排水工程设计；环保设备、机电设备安装、调试；固体废弃物治理；环保技术开发、研究；环保工程；市政工程、土石方工程（国家有专项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2014 年 1 月 8 日，公司在武汉市

工商行政管理局江岸分局完成变更登记。

(6) 2015 年 10 月，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5 年 10 月 25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公司原股东李献芳增资 200 万元，实际出资 200 万元，自然人李俊龙出资 60 万元，实际出资 60 万元，自然人李胜前出资 40 万元，实际出资 40 万元，以上增资均以货币资金出资。本次增资已经武汉泓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武泓远验字[2015]第 1031 号”验字报告。

变更后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李献芳	550.00	55.00	550.00	55.00
黄元芳	350.00	35.00	350.00	35.00
李俊龙	60.00	6.00	60.00	6.00
李胜前	40.00	4.00	40.00	4.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同时将公司住所变更为：江岸区香港路 145 号科技综合楼 B 栋 15 层 2、3、5 室，并将经营范围变更为：环保工程；市政工程；生态修复工程；土石方工程；固体废弃物治理；环境污染治理、环境污染设施运营；市政、环保工程技术服务、咨询；环保设备、再生资源设备研发、制造（仅限分支机构使用）、销售；机电设备安装、调试；环保技术开发、研究；新能源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5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江岸分局完成变更登记。

(7) 2016 年 1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以 2015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股份制改造。按照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审字[2015]42100005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15 年 10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0,647,039.35 元。湖北八方森林资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鄂八方评咨字（2016）第 004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0,766,937.58 元。

2016年1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投票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按上述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改后股本10,000,000.00元，超出净资产部分647,039.35元计入资本公积，名称变更为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万元）	出资比例（%）
李献芳	550.00	55.00
黄元芳	350.00	35.00
李俊龙	60.00	6.00
李胜前	40.00	4.00
合计	1,000.00	100.00

（8）2016年5月16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函

2016年5月16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关于同意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3845号），证券简称：绿明利，证券代码：837634。

3.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本公司所属行业为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中的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从事业务属于环境治理业（代码N77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3月18日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中的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环境与设施服务（12111011）。

经营范围：环保工程；市政工程；生态修复工程；土石方工程；固体废弃物治理；环境污染治理、环境污染设施运营；市政、环保工程技术服务、咨询；环保设备、再生资源设备研发、制造（仅限分支机构适用）、销售；机电设备安装、调试；环保技术开发、研究；新能源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子公司信息

2015年8月6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本公司投资100万元人民币成立全资子公司京山绿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公司于2015年8月7日取得京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20821000173068（1-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7年10月13日，根据股东会决议，本公司投资2530万元人民币成立全资子公司京山绿佰利环能有限公司。公司2017年10月16日取得京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91420821MA491KQM8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上述子公司均已纳入合并范围。

5.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2019年4月25日经公司全体董事批准报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更正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 会计期间

以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五）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六）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七）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

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二、（八）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

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八）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年年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二、（十一）“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九）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二、（十四）2.（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十）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一）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

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

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

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

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二）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照款项的账龄进行归集
合并范围内组合	按款项性质进行归集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照款项的账龄进行归集
合并范围内组合	按款项性质进行归集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以及工程承包合同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办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6. 工程施工科目核算内容

工程施工科目核算公司进行合同建造时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生产工具和用具使用费、检验试验费、临时设施折旧费等其他直接费用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

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二、（十一）“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二、（八）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

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	5.00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	5.00	23.75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二、（二十五）“资

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二、（二十五）“资产减值”。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八） 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1）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

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一）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二）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销售商品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等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

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对于提供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本公司于项目建造期间，对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和费用。

4. 公司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工程服务收入

本公司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2）咨询服务收入

该类收入包含技术咨询及运营维护收入，根据已经确认的项目成果并结合合同约定的进度对收入的确认进行判断。

（3）销售商品收入

本部分收入为公司销售相关环保设备的收入，根据相关设备已发出并得到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二十三）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五）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

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六） 租赁

1. 经营租赁

作为承租人，本公司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本公司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

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子公司；
- （2）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3）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4）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5）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6）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8）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八）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调整报表格式，对报表科目进行调整，本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调整列示如下：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新增“研发费用”项目，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研发费用”项目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二十九）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二、（二十二）“收入”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

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三、税项

(一) 主要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货物或应税劳务收入	17%或 16%/11%或 10%/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1.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1. 增值税

2018年4月4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进口货物，原适用17%

和 11% 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6%、10%，2018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本公司销售商品和运维服务收入应纳增值税，2018 年 5 月 1 日前按照 17% 税率，2018 年 5 月 1 日后按照 16% 税率计征；工程服务收入应纳增值税，2018 年 5 月 1 日前按照 11% 税率，2018 年 5 月 1 日后按照 10% 税率计征；服务劳务收入应纳增值税，按 6% 税率计征；

财税〔2016〕36 号附件 2 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七、建筑服务 3. 一般纳税人为建筑工程老项目提供的建筑服务，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建筑工程老项目，是指：（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注明的合同开工日期在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二）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注明的开工日期在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本公司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签订并开工的环保工程施工简易征收项目按 3% 的征收率缴增值税。

财税〔2016〕36 号文件附件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 2. 一般纳税人为甲供工程提供的建筑服务，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甲供工程，是指全部或部分设备、材料、动力由工程发包方自行采购的建筑工程。我公司为甲供工程提供建筑服务，选择适用 3% 简易计税方法计税。

2、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降低企业成本激发市场活力的意见》（鄂政办发〔2016〕27 号）文：“阶段性下调企业地方教育附加征收率。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将企业地方教育附加征收率由 2% 下调至 1.5%，降低征收率的期限暂按两年执行。”本年度，公司缴纳的地方教育附加执行 1.5% 的税率。

3. 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2000323，有效期：三年。本公司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本公司的子公司执行 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6,847.88	33,173.6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684,305.69	1,015,021.42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691,153.57	1,048,195.04

(二)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03,531.12	2,689,807.64
合计	2,603,531.12	2,689,807.64

(二) 1、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64,399.02	100.00	160,867.90	5.82	2,603,531.1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764,399.02	100.00	160,867.90	5.82	2,603,531.12

续表：

种类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24,534.36	100.00	234,726.72	8.03	2,689,807.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924,534.36	100.00	234,726.72	8.03	2,689,807.64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帐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311,440.00	115,572.00	5.00
1至2年	452,959.02	45,295.90	10.00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764,399.02	160,867.90	

（3）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3,858.82 元。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764,399.02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60,867.90 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枣阳市赤眉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481,440.00	1年以内	53.59	74,072.00
荆门市掇刀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非关联关系	452,959.02	1-2年	16.39	45,295.90
宣恩县环境保护局	非关联关系	420,000.00	1年以内	15.19	21,000.00
武汉市黄陂区环境保护局	非关联关系	210,000.00	1年以内	7.60	10,500.00
曾都区淅河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关系	200,000.00	1年以内	7.23	10,000.00
合计		2,764,399.02		100.00	160,867.90

（三）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1年以内	21,000.00	100.00	731,850.00	74.99
1至2年			244,140.00	25.01
2-3年				
合计	21,000.00	100.00	975,990.00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预付款情况：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浙江修江流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1,000.00	1年以内	100.00	设备款
合计		21,000.00		100.00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021,237.96	350,001.99
合计	6,021,237.96	350,001.99

(四) 1、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373,408.38	100.00	352,170.42	5.53	6,021,237.9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373,408.38	100.00	352,170.42	5.53	6,021,237.96

续表：

种类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8,223.46	100.00	58,221.47	14.26	350,001.9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08,223.46	100.00	58,221.47	14.26	350,001.99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337,328.38	316,866.42	5.00
1至2年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至3年	400.00	120.00	30.00
3至4年			
4至5年	2,480.00	1,984.00	80.00
5年以上	33,200.00	33,200.00	100.00
合计	6,373,408.38	352,170.42	

（3）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3,948.95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0 元。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6,000,000.00	62,800.00
借支及押金	356,415.90	332,296.02
代垫款	16,992.48	13,127.44
合计	6,373,408.38	408,223.46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将乐跨线桥项目部	6,000,000.00	1年以内	94.14	300,000.00
谢俊宇	150,000.00	1年以内	2.35	7,500.00
陈习民	150,000.00	1年以内	2.35	7,500.00
武汉康顺集团有限公司	32,800.00	5年以上	0.51	32,800.00
武汉华隆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	1年以内	0.16	500.00
合计	6,342,800.00		99.51	348,300.00

（五）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周转材料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28,806.02		128,806.02			
合计	128,806.02		128,806.02			

2、期末存货无用于抵押、担保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3、期末存货无发生资产减值的情况。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969,947.66	73,794.02
合计	969,947.66	73,794.02

(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用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7,560.56	105,024.20	437,318.84	46,368.00	796,271.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670.69				1,670.69
(1) 购置	1,670.69				1,670.6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09,231.25	105,024.20	437,318.84	46,368.00	797,942.2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4,237.15	24,029.82	288,206.85	39,621.25	536,095.07
2. 本期增加金额	5,867.65	9,977.16	60,594.96	1,784.97	78,224.74
(1) 计提	5,867.65	9,977.16	60,594.96	1,784.97	78,224.7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90,104.80	34,006.98	348,801.81	41,406.22	614,319.81
三、减值准备					

项目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用品	合计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126.45	71,017.22	88,517.03	4,961.78	183,622.48
2. 期初账面价值	23,323.41	80,994.38	149,111.99	6,746.75	260,176.53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13,038.32	76,968.25	292,948.19	43,942.23
合计	513,038.32	76,968.25	292,948.19	43,942.23

(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京山县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及污水处理厂（设施）项目	30,498,338.07	21,857,262.49
合计	30,498,338.07	21,857,262.49

注：根据2015年7月8日京山县城市管理局（以下简称招商方）下发的“京山县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及污水处理厂（设施）招商PPP”项目的中标通知书，武汉绿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股改前用名，以下简称武汉绿明）为中标单位。

2015年7月23日，武汉绿明与招商方草签了《京山县宋河、雁门口垃圾处理厂工程建设协议》，2015年8月9日，武汉绿明与招商方草签了《京山县宋河镇、罗店镇、钱场镇、石龙镇污水处理厂工程建设协议》。以上项目已经由京山县人民政府专题建设会议【2015】6号批准为PPP招商建设。合同约定，武汉绿明在京山成立项目公司（后建立全资子公司京山绿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作为运行主体）开始运作上述项目。

因立项申报的主体不是招商方，项目需重新立项审批，现项目立项审批已完成。2017年8月，该项目又重新履行招标程序，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成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及政府对PPP项目的要求，于2017年10月在京山成立全资子公司京山绿佰利环能有限公司作为项目的运行主体，并运作上述项目。因招商方未完成PPP项目的政府申报流程，故期末按照已支付的相关工程款项确认相关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394,572.00	6,070,687.86
合计	4,394,572.00	6,070,687.86

(十) 1、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备及分包款	4,394,572.00	6,070,687.86
合计	4,394,572.00	6,070,687.8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荆门市金茂建设有限公司	236,571.00	暂未结算
南京南蓝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16,900.00	暂未结算
钟祥市胡集建筑工程公司	150,000.00	质保金
南京中德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07,660.00	质保金
盛隆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66,000.00	质保金
合计	777,131.00	/

(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6,880.29	2,933,154.45	2,474,941.50	715,093.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5,133.24	205,133.2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56,880.29	3,138,287.69	2,680,074.74	715,093.2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6,880.29	2,711,877.66	2,253,664.71	715,093.24
二、职工福利费		110,169.03	110,169.03	
三、社会保险费		99,203.76	99,203.76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医疗保险费		83,186.48	83,186.48	
工伤保险费		8,670.36	8,670.36	
生育保险费		7,346.92	7,346.92	
四、住房公积金		11,904.00	11,90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56,880.29	2,933,154.45	2,474,941.50	715,093.2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7,848.44	197,848.44	
2、失业保险费		7,284.80	7,284.8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05,133.24	205,133.24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一定比例、0.7%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十二)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58,244.21	
所得税	80,584.59	37,904.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375.69	3,420.50
教育费附加	16,249.03	1,977.40
应交地方教育附加费	8,124.51	988.69
应交个人所得税	38,987.87	16,744.74
应交印花税	23,685.10	6,776.00
合计	663,251.00	67,812.27

(十三)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569,759.29	8,714,135.22
合计	13,569,759.29	8,714,135.22

(十三) 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往来款	13,569,759.29	8,714,135.22
合计	13,569,759.29	8,714,135.22

(十四)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863,300.00		11,863,300.00	节能减排奖励金及项目建设投资资金
合计		11,863,300.00		11,863,300.00	/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京山县财政局节能减排奖励资金		9,200,000.00			9,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墩坡垃圾处理场项目中央基金建设投资资金		2,663,300.00			2,663,3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863,300.00			11,863,300.00	

(十五) 股本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增减原因
其他资本公积	647,039.35			647,039.35	

(十七)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增减原因
法定盈余公积	229,577.33	83,551.83		313,129.16	本期计提

(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1,313,037.62	333,880.86
加：本期净利润	-1,201,024.70	1,092,041.7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3,551.83	112,884.9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461.09	1,313,037.62

(十九) 营业收入与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273,343.91	12,375,045.66	20,280,255.47	16,293,466.83
合计	16,273,343.91	12,375,045.66	20,280,255.47	16,293,466.83

(二十)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46,845.54	7,433.52
教育费附加	20,646.70	4,417.0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323.34	2,208.53
印花税	25,160.70	2,552.40
个人所得税		26,224.77
合计	102,976.28	42,836.28

(二十一)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9,574.36	335,567.44
业务招待费	38,526.00	27,721.08
办公费	855.57	9,168.42
差旅费	23,352.80	19,304.5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利费	2,415.87	162.00
车辆费	37,596.93	119,247.95
交通费		876.00
通讯费	1,185.43	5,088.26
服务费	1,200.00	
其他	350.00	1,100.00
合计	515,056.96	518,235.65

(二十二)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77,861.74	1,036,903.69
业务招待费	84,005.00	61,617.72
办公费	73,316.10	66,090.03
差旅费	132,029.00	19,525.10
水电费	19,376.98	22,162.80
车船使用税	2,640.00	3,420.00
福利费	110,325.49	23,360.44
车辆费	271,518.83	232,349.60
交通费	12,757.80	7,996.20
通讯/网络费	8,211.23	12,746.62
服务费	338,498.66	439,425.22
低值易耗品摊销		231.00
资产摊销	70,161.34	72,590.95
租赁费	495,207.82	560,638.28
职工教育经费	5,860.50	9,582.20
物业管理费	65,461.14	67,424.97
残保金	36,136.09	42,971.91
其他	71,259.35	45,688.42
合计	3,474,627.07	2,724,725.15

(二十三) 研发费用**(1)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总额	762,339.27	882,397.98

(2) 按成本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581,371.87	604,594.98
材料费	72,904.00	269,739.60
研发设备折旧	8,063.40	8,063.40
委托研发（城镇生活垃圾热解气化技术优化与系统集成项目）	100,000.00	-
合计	762,339.27	882,397.98

(二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508.88	751.91
手续费及其他	4,672.63	3,713.86
合计	3,163.75	2,961.95

(二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20,090.13	-155,737.57
合计	220,090.13	-155,737.57

(二十六) 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即征即退增值税	54,954.97	72,057.8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4,954.97	72,057.85	

(二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180,000.00	
合计		1,18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挂牌奖励		1,000,000.00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专利补贴		3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区级补贴		1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市级补贴		50,000.00	
合计		1,180,000.00	

（二十八）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其他		2,779.37	
合计		2,779.37	

（二十九）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	109,050.48	88,494.56
递延所得税	-33,026.02	40,111.37
合计	76,024.46	128,605.93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25,000.2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8,750.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4,999.8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764.7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438.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9,085.11
允许加计扣除的支出	-83,513.17
所得税费用	76,024.46

（三十）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508.88	751.91
收到的往来款及其他	18,380,909.52	9,217,083.44
合计	18,382,418.40	9,217,835.35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项费用及其他	1,180,654.01	2,307,142.59
支付的往来款	2,093,048.16	4,487.57
保证金	6,000,000.00	
合计	9,273,702.17	2,311,630.16

(三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01,024.70	1,092,041.7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0,090.13	-155,737.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8,224.74	80,654.3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0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026.02	40,111.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806.02	231.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029,882.19	2,379,854.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813,115.96	7,552,921.78
其他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8,691.90	10,994,982.4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91,153.57	1,048,195.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48,195.04	24,064.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2,958.53	1,024,130.51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1,691,153.57	1,048,195.04
其中：库存现金	6,847.88	33,173.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84,305.69	1,015,021.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1,153.57	1,048,195.0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京山绿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京山	湖北京山	环保工程	100%		设立
京山绿佰利环能有限公司	湖北京山	湖北京山	环保工程	100%		设立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短期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二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 其他价格风险

无。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建立新的客户档案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若此信息可获取）。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定期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其他货币资金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实际控制人情况

控股股东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李献芳	实际控制人	55.00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五、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黄元芳	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妻子
李俊龙	公司股东、董事、董事会秘书、实际控制人儿子
李胜前	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弟弟
杜英汛	财务总监
邱昌强	技术总监
肖国建	监事
王玉堂	监事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科目	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李献芳	2,200,000.00	8,760,000.00	330,000.00	10,630,000.00
其他应付款	李俊龙	19,435.20	69,730.90	80,698.30	8,467.80
其他应付款	李胜前	49,076.50		49,076.50	
合计		2,268,511.70	8,829,730.90	459,774.80	10,638,467.80

6、关联方担保

无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68,829.29	692,572.67

八、或有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一)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03,531.12	2,689,807.64
合计	2,603,531.12	2,689,807.64

(一) 1、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64,399.02	100	160,867.90	5.82	2,603,531.1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764,399.02	100	160,867.90	5.82	2,603,531.12

续表：

种类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24,534.36	100.00	234,726.72	8.03	2,689,807.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924,534.36	100.00	234,726.72	8.03	2,689,807.64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帐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11,440.00	115,572.00	5.00
1 至 2 年	452,959.02	45,295.90	1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764,399.02	160,867.90	100.00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3,858.82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764,399.02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60,867.90 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枣阳市赤眉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81,440.00	1 年以内	53.59	74,072.00
荆门市掇刀区政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2,959.02	1-2 年	16.39	45,295.90
宣恩县环境保护局	非关联方	420,000.00	1 年以内	15.19	21,000.00
武汉市黄陂区环境保护局	非关联方	210,000.00	1 年以内	7.60	10,500.00
曾都区淅河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7.23	10,000.00
合计		2,764,399.02		100.00	160,867.90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082,787.68	2,943,488.02
合计	14,082,787.68	2,943,488.02

(二)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370,908.26	44.14	352,045.41	5.53	6,018,862.85	403,709.49	13.45	58,221.47	14.42	345,488.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并范围内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63,924.83	55.87			8,063,924.83	2,598,000.00	86.55			2,598,000.00
合计	14,434,833.09	100.00	352,045.41	2.44	14,082,787.68	3,001,709.49	100.00	58,221.47	1.94	2,943,488.0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334,828.26	316,741.41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400.00	120.00	3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2,480.00	1,984.00	80.00
5 年以上	33,200.00	33,200.00	100.00
合计	6,370,908.26	352,045.4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3,823.9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6,000,000.00	62,800.00
借支及押金	356,415.90	327,782.05
代垫款	14,492.36	13,127.44
关联方拆借资金	8,063,924.83	2,598,000.00
合计	14,434,833.09	3,001,709.4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京山绿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7,660,000.00	1 年以内	53.07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将乐跨线桥项目部	投标保证金	6,000,000.00	1 年以内	41.57	300,000.00
谢俊宇	借支款	150,000.00	1 年以内	1.04	7,500.00
陈习民	借支款	150,000.00	1 年以内	1.04	7,500.00
武汉康顺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32,800.00	5 年以上	0.23	32,800.00
合计	/	13,992,800.00	/	96.95	347,800.0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200,000.00		23,200,000.00	9,800,000.00		9,8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3,200,000.00		23,200,000.00	9,800,000.00		9,800,000.00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京山绿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京山绿佰利环能有限公司	8,800,000.00	13,400,000.00		22,200,000.00		
合计	9,800,000.00	13,400,000.00		23,2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162,077.49	10,949,150.22	20,152,816.97	16,166,028.33
其他业务				
合计	16,162,077.49	10,949,150.22	20,152,816.97	16,166,028.33

十三、补充资料

(一) 当期无非经常性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6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6	-0.12	-0.12

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